

# 关于沈丘县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沈丘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彩万勇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面对新冠疫情反弹和内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巨大压力，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工作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在此基础上，全县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

运行总体平稳。

## **（一）2021 年预算收支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64187 万元，实际完成 171276 万元，为预算的 104.3%，同比增长 10.6%，增收 16404 万元。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127828 万元，同比增长 9.4%，增收 10931 万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4.6%，税收质量为历年来最高。分部门看：税务部门累计完成收入 134581 万元，同比增长 9.9%，增收 12097 万元；财政部门累计完成收入 36695 万元，同比增长 3.7%，增收 1307 万元。

2021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89530 万元，预算执行中由于上级财力补助、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和调入资金，对年初总收入进行了调增。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调整为 721442 万元，实际完成 675902 万元，同比增长 2.5%。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309993 万元，执行中由于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50500 万元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230 万元，调整为 363723 万元，实际完成 207206 万元，同比增长 7.8%。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 309993 万元，由于收入增加，相应调整为 363723 万元，实际完成

161296 万元，同比下降 4.1%。政府性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91137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周口市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周政[2020]7 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单独编制，纳入政府预算，从 2020 年开始实施。由于我县国有企业改制，将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关科目中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没有单独编制。当年度收到上级补助收入 62 万元，年终结余 71 万元。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88540 万元，实际完成 195632 万元，为预算的 67.8%。支出预算数为 270615 万元，实际完成 185972 万元，为预算的 68.7%。年度收支结余 966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0162 万元。

## （二）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6351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0605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29107 万元。我县实际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46344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904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27300 万元。

2021 年，我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45936.4 万元，其中：  
- 3 -

还本 30306.96 万元，付息 15629.44 万元。

截至 2021 年底，我县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550031.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6016.6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04015 万元。

### **(三) 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疫情防控投入持续加大。**随着新冠疫情进入常态化防控趋势，财政部门立足大局，压实责任，开通资金拨付“绿色通道”，以高度负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责无旁贷地做好疫情防控保障工作。2021 年，及时足额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1802 万元，主要用于防疫应急物资、防控医务人员补助、基层卫生院疫情防控等。

**2、严格落实各项社保政策。**特困人员补助标准进一步提高，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5881.2 元，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767 元，2021 年累计发放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 4791.6 万元。城、乡低保月补助水平分别提高到 295 元和 188 元，2021 年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 8906.5 万元。

**3、教育投入只增不减。**2021 年教育预算安排支出 144763 万元，全年完成支出 162018 万元，占全年预算的 111.92%，较去年增长 5.23%。一是认真落实教育优先战略，2021 年教育系统在职教职工 11252 人，离退休人员 4783 人，全年共

拨付教育系统人员工资 47634 万元，全面保障了教育系统人员工资的及时足额发放，按月及时核对、足额拨付教育部门的“五险一金”。此外，还及时拨付了特岗教师工资及社保缴费，保障了这部分在沈丘工作的特殊岗位教师人员工作与生活的稳定。二是巩固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按照国家确定的小学每人每年 680 元、初中每人每年 880 元的标准，共拨付资金 12367.97 万元，受惠学生数达 111103 人。三是精准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拨付学前教育资助，普通高中助学金、助学金等学生资助类补助资金共计 1724.16 万元，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规定享受资助。四是落实中小学营养餐改善计划。在资金调度非常困难的情况下，拨付营养餐专项资金 9691.33 万元。

**4、持续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投入 2085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小区形象，提高小区档次，提高群众的满意度；投入城管局项目资金 11482 万元，其中：用于污水管网改造资金 1068 万元，用于小街小巷道路改造资金 2664 万元，用于城区道路改造、农贸市场、城市小公园、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资金 7750 万元，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升了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5、支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一是投入资金 19120 万元，

用于耕地地力补贴、种粮一次性补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厕所改造、农田建设、农业生产水利发展、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农机购置补贴等。其中耕地地力保护资金 10044 万元，一次性补贴资金 1827 万元，惠及农户 238422 户，有力地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环境。二是强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工作。梳理全县惠民惠农补贴政策项目清单共计 40 大项，58 小项，重新选定三家代发银行，通过“一卡通”将 650 万元直接发放到农户手中，减少中间环节，保证资金快捷高效地发挥作用。三是重点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2021 年沈丘县投入整合资金规模 48743.04 万元，较 2020 年整合资金规模 47997.63 万元，净增长了 1.5 个百分点。其中：投入中央资金 28439.01 万元；省级资金 5089.5 万元；市级资金 2347 万元；县级资金 12867.53 万元。主要支出方向在基础实施、生产发展、其他项目三类。整合资金支出总计 41884.23 万元，支出进度 85.93%。

**6、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保持尺度不松、标准不降的财政支持力度，紧盯生态建设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全年投入节能环保资金 8014 万元，同比增 57.4%，重点支持空气、水、土壤、固体废弃物等污染防治。

7、各项财政改革工作稳步推进。一是全面推行使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以信息技术手段规范财政管理程序，切实硬化预算约束。二是逐步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把“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贯穿项目和资金全过程，打造事前、事中、事后管理链条。三是项目评审更加科学合理。始终坚持“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原则，确保每个评审项目严谨、公平、公正，保证每一笔项目资金高效、高质、节约。2021年完成评审项目404项，送审金额310119万元，审定金额262448万元，审减金额47671万元，平均审减率15%。四是政府采购更加节约。严格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政府采购行为，2021年，政府采购申报456个采购计划，采购资金59163万元，节约财政资金3102万元。同时，通过落实惠企中小企业政策、简化采购审核、取消投标保证金，进一步提升了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县委坚强领导、正确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部门、各单位和全县人民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三保”支出压力进一步加大；零基预算理念尚未完全树立，

一些领域支出固化现象仍然存在，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不够健全，部门绩效意识还不够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需要进一步强化；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偿债压力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2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是我县全面建设“美丽大花园、幸福新沈丘”十分重要的一年，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推动我县转变发展方式、转换增长动力、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 **（一）2022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2022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五次党代会及县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



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 年全县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既有重大机遇又面临风险挑战。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省、市、县坚持项目为王，我县深入实施“15105”总体发展战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带动纳税主体和税源数量不断增加。不利的因素包括：疫情防控存在不确定性，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减税降费政策带来较大减收影响。综合分析各方面因素，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目标为 8%左右。支出方面，2022 年开始财政省直管，可统筹财力较 2021 年略有增加，但“三保”等刚性支出需求大，2022 年预算收支将依然保持紧平衡状态。贯彻上述指导思想，重点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深化改革，提升效能；二是统筹平衡，保障重点；三是强化管理，硬化约束；四是防范风险，守牢底线。

## **（二）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

### **1、一般公共预算。**

#### **（1）收入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50179 元，其中：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21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1207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94 万元，调入资金 155000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176213 万元，增幅 3%，其中：税收收入 131500 万元、非税收入 44713 万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4.62%。

## （2）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50000 万元，其中：上解支出安排 27109 万元，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22891 万元。其中：

- 三保支出 548505 万元；
- 专项经费支出 40000 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 5000 万元；
- 项目工程 31429 万元；
- 到期还本付息 27957 万元；
- 支持乡村振兴 20000 万元；
- 清理消化暂付款 36000 万元；
- 预备费 14000 万元。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支出科目如下：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060 万元；
- 公共安全支出 22153 万元；
- 教育支出 170492 万元；

- 科学技术支出 10541 万元；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16 万元；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295 万元；
- 卫生健康支出 99204 万元；
- 节能环保支出 8281 万元；
- 城乡社区支出 27707 万元；
- 农林水支出 118645 万元；
- 交通运输支出 21276 万元；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13 万元；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90 万元；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66 万元；
- 住房保障支出 25696 万元；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689 万元；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89 万元；
- 预备费 14000 万元；
- 债务付息支出 9578 万元。

### (3) 结余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79 万元，做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

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

### （1）收入情况。

2022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348489万元，其中：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39107万元；
-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收入3082万元；
- 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6300万元。

### （2）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348489万元，其中：

- 2022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6300万元；
-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支出3082万元；
- 2022年专项债券到期还本付息14600万元；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9185万元；
- 国开行等到期贷款还本付息82822万元；
- 租金支出3500万元；
- 科技支出10000万元；
- 消化暂付款44000万元；
- 调出资金155000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由于我县国有企业较少，将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关科目中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再单独编制。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主要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

##### (1) 收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主要包括保险缴费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委托投资收益和转移收入。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54492万元。各项保险基金收入情况如下：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2970万元，其中：保险缴费收入9651万元，财政补贴收入30012万元，利息收入1100万元，委托投资收益2192万元，转移收入15万元。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11522万元，其中：保险缴费收入38033万元，财政补贴收入72500万元，利息收入989万元。

##### (2) 支出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主要包括保险待遇支出、转移支出和其他支出。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38509万元。各项保险基金支出情况如下：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9089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9081万元，转移支出8万元。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109420万元，其中：社会

保险待遇支出 85545 万元，其他支出 23875 万元。

### **(3) 结余情况。**

2022 年各项保险基金本年年终结余 15983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57740 万元。

##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坚决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进一步细化完善支出标准，健全财政支出约束机制，推动过紧日子要求制度化、常态化。

**(二)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严格落实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有关措施，继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落地实施，持续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加速预算管理一体化应用，为预算管理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三) 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将落实上级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作为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研究建立重大支出政策后评价机制。加强重点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动态调整绩效指标体系，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作为安排预算、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的有效衔接

机制。进一步推动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建设，强化债券资金使用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工作。妥善处置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

**（五）扎实推进财政直管县改革。**高质量完成深化省与市县财政体制改革方案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确保新旧体制无缝对接。

**（六）切实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加强收入征管，着力提高收入质量，严禁虚收空转、收取过头税费等行为。加强财经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禁违规兴建政府性楼堂馆所和信息化项目等。加强暂付性款项管理，加大存量消化力度。加强国有资本监管，严格落实向县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重点绩效评价等要求，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

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戮力前行，深入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在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中见到新气象取得新作为，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为全面建设“美丽大花园、幸福新沈丘”贡献财政力量，以优异成绩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